

2023 年度
鹿邑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鹿邑县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鹿邑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制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向省政府备案县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承担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县政府及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乡镇政府(办事处、管委会)依法行政工作。

(五)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行政裁决工作。

(六)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定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制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八)负责拟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九)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十一)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二)负责全县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

(十三)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司法行政干警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查工作。

(十五)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鹿邑县司法局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办公室、政办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依法行政指导股、执法监督协调股、政策法规股、基层工作指导股、社区矫正工作管理股、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工作管理股、法律援助工作办公室、计划装备财务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鹿邑县司法局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所属单位决算 。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鹿邑县司法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82.6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1.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1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811.43	总计	62	1,811.43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11.43	1,81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63	1,58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82.63	1,58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979.75	9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17	1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58	3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4.81	3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32	37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1	10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17	10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17	10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9	3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03	1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1.43	1,243.35	568.0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63	1,014.56	568.0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82.63	1,014.56	568.07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979.75	979.7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17	0.00	157.17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58	0.00	37.58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4.81	34.81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32	0.00	373.3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1	106.3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17	100.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17	100.1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9	36.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03	18.0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82.63	1,582.6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31	106.3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91	55.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58	66.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11.43	1,811.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11.43	总计	64	1,811.43	1,811.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11.43	1,243.35	568.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63	1,014.56	568.07
20406	司法	1,582.63	1,014.56	568.07
2040601	行政运行	979.75	979.75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17	0.00	157.1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58	0.00	37.58
2040650	事业运行	34.81	34.81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3.32	0.00	37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1	106.3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17	100.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17	100.1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	6.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9	36.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	1.3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03	18.0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8	66.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8	66.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8.32	30201	办公费	20.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2	30202	印刷费	23.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3.6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24	30206	电费	3.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84	30207	邮电费	7.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9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2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1.3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62.54	公用经费合计					8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鹿邑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6.00	0.00	6.00	1.00	3.73	0.00	3.73	0.00	3.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11.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95 万元，增长 52.8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 2022 年度五险一金结转结余，2022 年度单位及个人部分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未能及时支出，结转至本年度；三是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增资、转移支付办案资金增加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811.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11.4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81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3.35 万元，占 68.64%；项目支出 568.08 万元，占 31.3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经营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11.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95 万元，增长 52.80%。

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2022年度“五险一金”结转结余，2022年度单位及个人部分“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未能及时支出，结转至本年度；三是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增加、转移支付办案资金增加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11.4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25.95万元，增长52.8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2022年度“五险一金”结转结余，2022年度单位及个人部分“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未能及时支出，结转至本年度；三是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增加、转移支付办案资金增加等。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11.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582.63万元，占87.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6.31万元，占5.87%；卫生健康支出（类）55.91万元，占3.09%；住房保障支出（类）66.58万元，占3.68%。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78.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1.5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306.95 万元，决算数 97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二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推行绿色办公。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54.00 万元，决算数 157.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指标结转列本年收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0 万元，决算数 3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资金为年中追加，未纳入年初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34.81 万元，决算数 3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27.67 万元，决算数 37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

上年结转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92.64 万元，决算数 10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0.58 万元，决算数 6.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人员退休、调出，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和物业补贴等指标未使用完成。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30.96 万元，决算数 3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公务员，相应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6.42 万元，决算数 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人员退休、调出，指标未使用完毕。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42 万元,决算数 1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重塑行改革,事业编制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56.74 万元,决算数 6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43.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380.60 万元,增长 44.11%。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 2022 年度“五险一金”结转结余,2022 年度单位及个人部分“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指标未支付完成,结转至本年度;三是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增加、转移支付办案资金增加等。

其中:人员经费 1162.5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86.64 万元,增长 49.83%。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 2022 年度“五险一金”结转结余,2022 年度单位及个人部分“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指标

未支付完成，结转至本年度。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0.8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6.03 万元，下降 6.9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降低机关运行成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0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9%。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完善了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管理规定，严格车辆管理，提倡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9%，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17%。进一步完善了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管理规定，严格车辆管理，提倡节约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7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车辆燃油费、过路费、审车费、保险费等。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我单位没有

开展公务接待活动，此项目开支为零。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7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下降 6.03 万元，下降 6.9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对 3 个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绩效指标，项目指标涵盖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扎实开展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监控中发现问题及时纠偏；持续开展绩效自评，对 3 个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涉及项目资金 568.08 万元，逐步提高绩效自评质量。注重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资金分配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3 年度 3 个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98.03 分。其中：自评结果 3 个为优，0 个为良，0 个为中，0 个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

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总体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		鹿邑县司法局 047001			实施单位	鹿邑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17	157.17	157.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17	157.17	157.1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积极推进实施法律援助民生工程, 高质量完成法律援助案件的目标任务, 惠及更多困难群众, 增强群众满意度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指标 1: 资金控制在预算	157.17 万	157.17	20	20	
			指标 2:					
		社会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法治讲座	≥50 场次	67 场次	10	10	
			指标 2: 代写法律文书	≥200 件	364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法律援助案件(含	≥95%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下达到位时	2023 年 12	2023 年 12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减少诉讼成本	长效	完成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加强法律援助宣传,	长效	完成	10	10	
			指标 2: 困难群众和特殊人群	长效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指标 2:								
指标 1: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鹿邑县司法局 047001		实施单位	鹿邑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	37.58	37.58	10	87.4%	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	37.58	37.58	—	87.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质量完成法律援助案件的目标任务，惠及更多困难群众，增强群众满意度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指标 1: 资金控制在预算	43 万	37.58 万	20	17.4		
			指标 2:						
								
		社会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法律援助案件数	≥240 件	291 件	20	2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法律援助案件符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困难群众和特殊人	长效	完成	20	2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指标 2:							
								
总分					100	95.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工资、星级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鹿邑县司法局 047001			实施单位	鹿邑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32	373.32	373.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32	373.32	373.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政策定期聘请专家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鉴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指标 1: 资金控制在预算	373.32 万	373.32	20	20		
			指标 2:						
								
		社会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司法所投入建设	≥7 个	9 个	5	5		
			指标 2: 专职人民调解员	≤151 人	151 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	100%	100%	5	5		
			指标 2: 专职人民调解员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	及时	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维护社会秩序,	长效	完成	10	10		
指标 2: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充分发挥基层司	长效	完成	10	10			
		指标 2: 加强矛盾纠纷排	长效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从自评情况看,各项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鹿邑县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978.72	1811.43	1811.43	10	100%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978.72	1811.43	1811.43	-	100%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3)单位资金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司法行政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力推进法治鹿邑建设进程。提高政府执政为民形象,为困难群众提供正确的法律指导、法律援助服务。保障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普法宣传、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等工作有效开展。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进程,开展法律“七进”普法宣传活动,提高全民守法意识。			完成任务			
加强法律服务工作,提供坚强法律保障	指导法律援助中心开展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和群众法律咨询工作。			完成任务			
深化人民调解工作,提供稳定社会氛围	持续开展“三联三化”工作,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任务			
做好特殊人群管理	社区矫正管理对象脱管漏管率 0%。			完成任务			
积极主动作为,为全县中心工作贡献力量	围绕全县重点工作,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定期开展法治体检等活动。			完成任务			
注重教育管理,打造素质过硬队伍	按照全年培训计划,持续开展干警政治轮训、业务技能培训等活动。			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95%	1	1	0.00%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0%	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10%	0%	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85%	85%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真实	真实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公开	公开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100%	20	2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部门平稳运行	=100%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100		

(四)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财政部门也未选取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